

我省高考录取8月9日开始

分3个批次进行,9月15日结束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省考试局获悉,经过710名评卷教师紧张有序的评阅,我省高考各学科的评卷工作已经基本完成,接下来将进行分数合成和标准分转换等工作,高考成绩将适时公布。

此外,评卷工作结束后,考生和家长们十分关心志愿填报和录取工作,昨日省教育厅印发了《2020年海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实施办法》,并公布了2020年我省填报志愿和录取时间。其中,本科提前部分的艺术校考学校和军校、公安、司法、消防类本科学校及安排在本科提前普通类录取的其他本科学校,7月27日填报志愿。本科提前部分的体育类、国家专项计划、地方专项计划和本科普通部分,安排在8月4日至7日填报志愿。录取工作采取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的方式,分3个批次进行,从8月9日开始至9月15日结束。

记者 林文星

2020年海南省高招填报志愿和录取时间

录取批次		考生网上填报志愿时间	学校录取时间	预计征集志愿时间
本科提前部分	本科艺术校考招生录取的学校	7月27日 8:00至17:30	8月9日	
	军队、公安(含国家专项计划)、司法、消防类本科学校及安排在本科提前普通类录取的其它本科学校		8月10日至12日	8月11日
高职(专科)提前批	须参加面试的高职(专科)提前批学校		8月20日	
本科提前部分	本科体育类招生录取的学校(含体育类预科)	8月4日8:00 至7日17:30	8月10日至12日	8月11日
	本科艺术类统一招生录取的学校(使用“省统考”成绩作为投档成绩)		8月12日	8月13日
	国家专项计划		8月14日	8月15日
	地方专项计划			
	保送生、强基计划、高校专项计划、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中国科技大学少年班等特殊类型招生		8月16日	
本科普通部分(含普通类、少数民族班和预科班)			8月18日至30日	8月23日 8月27日
高职(专科)部分	高职(专科)提前批(提前批普通类、艺术类、体育类)	9月1日8:00 至3日17:30	9月5日至7日	9月6日
	高职(专科)批(普通类)		9月9日至14日	9月11日

新闻速读

教育部:中小学生学习竞赛全面自查 竞赛奖项不作为 基础教育阶段 招生入学加分依据

新华社电 记者20日从教育部了解到,为规范个别竞赛在组织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教育部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竞赛主办单位全面开展自查,对以往获奖项目的真实性、独创性进行复核。

“近期个别竞赛组织过程中暴露出一些问题,如评审不严格、涉嫌家长代劳等,造成了不良影响。”通知要求,在复核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评审办法、评审标准,健全异议处理机制、监督机制等,对申请参评的竞赛项目严格把关,特别是加强资格能力审查,实施全程跟踪,坚决避免参赛项目明显不符合学生认知能力现象的发生,坚决防止由家长或其他人代劳等参赛造假行为。

通知明确,举办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必须坚持公益性,做到“零收费”。任何竞赛奖项均不作为基础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加分依据。

关键词 标准分转换

7月24日前将完成标准分转换等工作

据悉,选择题和非选择题评卷结束后,将由分数合成组对考生的选择题和非选择题进行分数合成。而在选择题和非选择题分数合成后,分数合成组会对相关信息进行检查和校验,包括随机抽样进行人机识别、评卷结果对比等十几项人工校验检查。

考生成绩合成并经成绩复核组复核无误后,进行标准分转换,转换结果也会进行校验。根据安排,7月24日前省考试局将完成评卷信息核对、成绩合成、标准分转换等工作,考生成绩将适时公布。

据了解,高考成绩以单科标准分和综合标准分的形式公布。体育、艺术类的专业考试成绩以考生的实际获得分数公布。高考成绩公布后,考生可凭报考卡登录省考试局网站查询本人的成绩。

关键词 面试

公安、司法、消防、定向公费培养师范生 8月1日面试

填报志愿军队、公安、司法、消防以及定向公费培养师范生等需要进行面试的高等学校志愿且投档成绩达到报考的院校专业组面试分数线的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参加面试。省考试局在有意愿的考生中,按照考生的投档成绩和各学校对考生的年龄、性别等要求,按不超过相应院校专业组招生计划总数的5倍(具体比例以招生院校要求为准)确定参加面试或军检的考生名单,各面试或军检单位根据考生名单组织开展面试或军检工作。面试或军检工作结束以后,各单位须在8月6日向省考试局提供所有参加面试或军检的合格和不合格考生名单。

公安、司法、消防类院校的面试和体能测试工作由各招生高校分别商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消防局招录工作办公室统一组织实施,省考试局提供面试场地,并对面试工作进行必要的监督。面试点仍设在海南政法职业学院,面试时间为2020年8月1日。参加公安类院校面试合格的考生,于8月2日在省警校参加体能测试考核。

军队院校的军检工作由省军区负责,时间为2020年8月2日至3日,省军区将通过省考试局网站向考生公布军检工作的地点、日程安排、工作程序和结果结论等信息。

定向公费培养师范生的面试由海南师范大学组织,时间为2020年8月1日,地点设在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关键词 填报志愿

本科普通批设24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根据省教育厅印发的《2020年海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实施办法》,院校专业组是志愿填报与投档录取的基本单位。考生以院校专业组为单位填报志愿,考生填报志愿须本人选考科目满足拟报院校专业组科目要求方可填报。对于没有提出选考科目要求的院校专业组,考生在报考时无选考科目限制。

各批次设置院校专业组的志愿数量:

(1)本科提前部分的本科提前普通类、本科艺术类、本科体育类、国家专项计划各设6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本科提前部分的艺术校考、地方专项计划各设3个院校专业组志愿、特殊类型设1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每个院校专业组内设6个专业志愿和服从专业调剂志愿。

(2)本科普通部分的本科普通批设24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本科少数民族班和预科班设6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每个院校专业组内设6个专业志愿和服从专业调剂志愿。

(3)高职(专科)提前批、高职(专科)艺术类、高职(专科)体育类各设6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每个院校专业组内设6个专业志愿和服从专业调剂志愿;高职(专科)批设10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每个院校专业组内设6个专业志愿和服从专业调剂志愿。

(4)各批次按志愿录取结束后,组织还有招生名额的院校专业组进行征集志愿,征集志愿数量与各批次设置院校专业组的志愿数量相同。各批次填报志愿及征集志愿的时间见附件,如有变动,以省考试局网站公布时间为准。

关键词 录取

录取分3个批次进行 8月9日开始9月15日结束

普通高等学校的录取工作,采取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的方式,由省考试局具体组织实施。海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以考生统一高考科目的成绩和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的成绩为基本依据,参考高中综合素质评价情况。

今年我省的录取工作,共分3个批次进行,从8月9日开始至9月15日结束。

扛起建设 自贸港的公安担当

省公安厅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重点政策测试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动全省公安机关学习贯彻《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工作要求和省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切实扛起建设海南自贸港的公安担当,省公安厅于7月19日至20日,派出两批共37个工作组,设置74个考场,对除省管干部以外的厅机关和厅海岸警察总队(筹备组)、厅港航公安局、各市县森林公安局等直属单位共3500余名民警开展了《总体方案》重点政策测试。

此次测试为闭卷考试,以省委办公厅7月1日下发的《<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重点政策测试题库》为主,120分钟的考卷中共设置了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判断题、名词解释和简答题。

自《总体方案》下发后,省公安厅党委通过召开常委会、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会、“公安夜校”专题学习、发放手抄学习笔记等形式,多措并举开展学习领会贯彻工作,凝聚起海南自贸港建设的强大合力。省公安厅要求,全省各级公安机关要通过形式多样的学习,对标对表《总体方案》工作要求,以创建全国最安全地区为目标,大力推进公安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服务保障海南自贸港建设的能力水平,努力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记者 畅凯 特约记者 宋洪涛
通讯员 陈炜森 杨笑